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单位预算

2022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1.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2.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3.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4.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 10.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

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领导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组织实施市委对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指示和决定；督促检查市直机关对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

(二)领导市直机关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理论武装工作，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和形势任务教育；指导市直机关各单位党组（党委）中心组和各级党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安排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培训。

(三)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和机关纪委的成立或撤销及其书记、副书记的考察、任免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工委管理的市直企事业单位党委、纪委的换届选举，并按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其班子成员的考察、任免工作。

(四)指导市直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市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负责对市直单位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进行检查、监督。

(五)领导市直机关和中央及省驻宿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承担市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

(六)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七) 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八) 领导市直机关的军事武装工作和工、青、妇等群众组织的工作和关工委的工作。

(九) 指导各县区直机关工委的工作。

(十) 承担市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聚焦思想引领，强化政治建设。

(一) 强化政治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自觉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严的工作标准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践行“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行动上、体现在工作效果中；教育引导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做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表率。

(二) 强化理论武装。督促指导市直各级党组织认真抓好理论学习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理论学习。对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全面把握、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在学习贯彻中做好表率作用；对新任基层党支部书记、科级干部，要以提升干部履职能力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真正把使命担当、履职尽责、为民服务落到实处；对青年党员，要用好“互联网+”平台，积极开发如“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和微信公众号，构筑青年党员线上学习主阵地。

（三）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切实提高工作质量，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规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入党志愿书以及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使党内生活庄重、严肃、规范，坚决防止和克服党内政治生活不讲原则、平淡化、庸俗化、随意化的倾向，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聚焦基层基础，夯实战斗堡垒。

（一）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持续巩固标准化建设成果，全面对基层党支部进行提档升级，持续整顿软弱涣散的基层党组织，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力和组织力。严格督促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规范党组织换届工作，做到按期换届，无特殊情况不得延期或提前换届。紧紧围绕中央发展党员工作“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体要求，积极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党员，充实党组织力量，完成年度发展党员指标任务。认真学习党费收缴管理相关文件，吃透文件精神，统一收缴标准

和比例，明确正确缴费方式。进一步加大对非公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工作的指导，进一步加强选派的非公党建指导员的管理，进一步拓宽行业非公党建工作。

（二）进一步压实党建工作责任。突出抓好《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直机关党组织建设的十六条意见》《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责任清单》《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四份文件的落地，着力打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进一步加大模范机关创建力度，适时召开模范机关推进会。

（三）进一步强化机关党建品牌建设。要持续开展机关党建品牌建设，紧扣“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核心任务，进一步加大品牌建设力度，促进党建业务深度融合，结合认定首批 10 家市直机关党建品牌的基础上，进行动态管理，抓两头带中间，形成后进赶先进、先进更前进的争先创优局面，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提升基层党组织的自我净化与自我革新的能力，从而推动市直机关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三、强化党务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工作水平。

（一）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对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直机关党务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的意见》的督查，规范党务干部任免流程，市直机关直属党组织的新一届党委、机关纪委、直属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和书记、副书记人选，报市直机关工委批准。加大对市直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机关党务干部，注重选拔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干部专兼职从事党务工作，坚持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平台，努力把党务

工作人员培养成为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干部职工的贴心人。开展党务干部专项督查，进一步机关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促进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和监督管理。

（二）加大培训力度。加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的贯彻落实力度，进一步突出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政治功能。今年，市直机关工委将进一步分级分类开展精准化培训，将进一步加大党务干部培训力度，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暨党员示范培训班、党员发展对象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 1 期 50 余人，初步定在浙江大学。新任党支部书记暨党员示范培训班 1 期 90 余人。党员发展对象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 2 期 500 余人。抓好各市直机关党组织本单位的党务干部培训工作，尤其是各基层党支部书记，确保每年参加一次集中培训。

（三）持续推进党员普遍轮训。《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规定，从 2019 年开始，用 5 年时间，有计划分层次高质量开展党员教育培训，把全体党员普遍轮训一遍。各级党委（党组）要坚持集中轮训制度，就党员集中轮训工作作出安排，分期分批组织实施；要加大对市直各单位党员培训力度，抓紧补短板、强弱项、建机制，确保按期完成轮训任务。要进一步加大师资、教材、阵地建设和经费保障力度，组织开展好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二十大精神、习近平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有以下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见附件。

- 1.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2.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3.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4.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 10.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313.0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 313.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3.0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13.0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3.08 万元，占 100%，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76 万元，下降 1.5%，下降原因主要是有退休同志。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 313.0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76 万元，下降 1.5%，下降原因主要是有退休同志。其中，基本支出 188.28 万元，占 60.1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24.80 万元，占 39.86%，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13.0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3.0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13.08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13 万元, 占 83.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 万元, 占 7.91%;卫生健康支出 8.66 万元, 占 2.77%;住房保障支出 17.54 万元, 占 5.60%。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3.08 万元, 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76 万元, 下降 1.50%, 下降原因主要是有退休同志。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13 万元, 占 83.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 万元, 占 7.91%;卫生健康支出 8.66 万元, 占 2.77%;住房保障支出 17.54 万元, 占 5.6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项) 2022 年预算 128.45 万元, 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7.64 万元, 减少 5.61%, 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0.5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54万元,增加100%,增加原因主要是今工资变动

3.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133.13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41万元,下降3.21%,下降原因主要是有退休同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24.7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92万元,增长38.8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8.2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8.2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做实。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6.6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18万元,下降2.65%,减少原因主要是有人员退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2.0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06万元,下降2.83%,减少原因主要是有人员退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12.3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33万元,增长2.6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

年预算 5.1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9.5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六、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8.2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2.81 万元，公用经费 31.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9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52.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3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24.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2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4.8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附
件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费党建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5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45	其中:财 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 目标2: 完成上级安排党建任务。				目标1: 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 目标2: 完成上级安排党建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会议次数	2	数量指标	指标1: 会议次数	2
			指标3: 参会人数	400		指标3: 参会人数	400
目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年度党建任务	$\geq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年度党建任务	$\geq 100\%$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印刷费	12 万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印刷费	4 万
			指标 2: 会议费、材料费、办公费	30 万		指标 2: 会议费、材料费、办公费	10 万
			指标 3: 交通费	3 万		指标 3: 交通费	1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 1: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对象	指标 1: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业务费党建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党建业务正常开展。

(2) 立项依据:市直机关工委党建内容。

(3)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业务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 15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召开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 安排党建任务。

附

件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员培训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56	年度资金总额:	52	
		其中:财 政拨款		156	其中:财 政拨款	5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p> <p>目标2:完成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p>				<p>目标1: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p> <p>目标2:完成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培训班		数量指标	指标1:培训班	
			期数			期数	
		指标2:培训人数			指标2:培训人数		
	质量指标	指标1:参训人员党建业务熟悉	100%以上	质量指标	指标1:参训人员党建业务熟悉	100%以上	

		时效指 标	指标 1: 按培训 计划进行	按年度计划 进行	时效指 标	指标 1: 按培训 计划进行	按年度计划 进行
		成本指 标	指标 1: 购买培 训书籍、印刷、 公文包笔等	108 万	成本指 标	指标 1: 购买培 训书籍、印刷、 公文包笔等	36 万
			指标 2: 师资授 课费	18 万		指标 2: 师资授 课费	6 万
			指标 3: 教室使 用费	18 万		指标 3: 教室使 用费	6 万
			指标 4: 交通费	12 万		指标 4: 交通费	4 万
	经济效 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经济效 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 益 指标	指标 1: 对保障 党员党建业务正 常开展的影响或 提升程度	影响较高	社会效 益 指标	指标 1: 对保障 党员党建业务正 常开展的影响或 提升程度	影响较高
		生态效 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效 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续	指标 1: 参训人	95%以上	可持续	指标 1: 参训人	95%以上

		影响 指标	员党建业务水平 提升		影响 指标	员党建业务水平 提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师资水 平满意度	95%以上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师资水 平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 2: 参训人 员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 2: 参训人 员满意度	95%以上

2. “党员培训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据中央、省委、市委对于干部队伍建设的要
求，有计划地轮训和开展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
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2) 立项依据:市直机关党员培训内容

(3) 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市直工委党员培训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52 万

(6) 绩效目标和指标：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
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完成
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关工委经费							
实施单位		市直关工委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2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 财政拨款		72		其中: 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障市直关工委正常运行				目标 1: 保障市直关工委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关爱青少年》杂志印刷费	2400 本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关爱青少年》杂志	2400 本		
		质量指标	指标 1: 市直关工委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质量指标	指标 1: 杂志内容质量	正常运行		

		时效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时效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关 爱青少年》杂 志印刷费	42 万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关 爱青少年》杂 志印刷费	14 万
		指标 2: 驻会 领导补贴	18 万		指标 2: 驻会 领导补贴	6 万
		指标 3: 交通 费	9 万		指标 3: 交通 费	3 万
		指标 4: 会议 费	3 万		指标 4: 会议 费	1 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指标 1: 对广 大青少年的 感受社会 对青少年	可持 续影	指标 1: 对广 大青少年的影 感受社会 对青少年	

	响 指标	影响	的关爱。	响 指标	响	的关爱。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读者 满意度	95 分以上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读者 满意度	95 分以上
		指标 2: 青少 年满意度	95 分以上		指标 2: 青少 年满意度	95 分以上

3. “市直关工委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市直关工委工作正常开展。

(2) 立项依据:市直关工委工作内容。

(3)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市直关工委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 24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保障机关关工委正常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合唱团经费		
实施单位	市直机关合唱团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5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4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机关合唱团支出运行			目标1: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建党100周年大合唱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建党100周年大合唱次数	1次
			指标2:开展节日活动			指标2:开展节日活动	6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大合唱活动完成率	95%以上	质量指标	大合唱活动完成率	95%
大合唱演出质量			较好	大合唱演出质量		较好	

	时效 指标	大合唱活动	2021年12 月	时效 指标	大合唱活动	2021年12 月
	成本 指标	指标1: 设备 维修费	3万	成本 指标	指标1: 设备 维修费	1万
		指标2: 演出 服装相关费用	21万		指标2: 演出 相关费用	7万
		指标3: 交通 费	9万		指标3: 交通 费	3万
		指标4: 劳务费	6万		指标4: 劳务费	2万
		指标5: 印刷 费、歌谱版权 费	6万		指标5: 印刷 费、歌谱版权费	2万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满足 机关企事业单 位退休职工文 化需求	满足文化需 求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满足 机关企事业单 位退休职工文 化需求	满足文化需 求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 观众 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 观众 满意度	95%以上

4. “机关合唱团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开展。

(2) 立项依据:市直机关合唱团内容。

(3)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机关合唱团日常正常运行

(5) 年度预算安排: 15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运行,
保障演出正常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属性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6.4	年度资金总额:		18.8	
		其中: 财政 拨款		56.4	其中: 财政 拨款		18.8	
		其他 资金			其他 资金			
总体 目 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4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 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中心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目标: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 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中心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 数量	4 人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数 量	4 人	
			指标 2: 聘用人员 岗位培训次数	2 次		指标 2: 聘用人员岗 位培训次数	2 次	
			指标 3: 聘用人员	4 个		指标 3: 聘用人工 工	4 个	

		工作科室个数			作科室个数	
	质量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 满勤率	≥95%	质量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满 勤率	≥95%
		指标 2: 所在科室 新规章制度知晓 率	100%		指标 2: 所在科室新 规章制度知晓率	100%
		指标 3: 能否遵守 单位各项规章制 度	遵守		指标 3: 能否遵守单 位各项规章制度	遵守
	时效指 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 时效性	每月结束5个 工作日内	时效指 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 效性	每月结束5个 工作日内
		指标 2:			指标 2:	
		
	成本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 薪酬标准	按国家相关 政策规定	成本指 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薪 酬标准	按国家相关 政策规定
		指标 2: 项目总成 本	≤56.4 万		指标 2: 项目总成本	≤18.8 万
		
		
效 益 指	经济效 益 指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供就业岗位个数	4 个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供就业岗位个数	4 个	
		指标 2: 对业务开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指标 2: 对业务开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规范工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规范工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单位领导及科室负责人满意度	$\geq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单位领导及科室负责人满意度	$\geq 95\%$

5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机关工委业务正常开展政府购买人员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2) 立项依据:保障市直机关工委业务正在开展。

(3) 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聘用人员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18.8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通过聘用编外人员，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保证中心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二)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0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78 万元，增加 2.76%，增长主要原因是新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 万元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24.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 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 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